



山西师范大学  
SHANXI NORMAL UNIVERSITY

# 督查督办简报

2015 年第 1 期

党委办公室 校长办公室

2015 年 1 月 20 日

## 关于对 2014 年度工作要点督查督办情况的通报

根据《山西师范大学督查督办工作条例》的规定，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按照各位校领导所分管工作，对 2014 年度列入工作要点的各项工作进行了梳理和督查督办，现将具体情况通报如下：

2014 年度工作要点共 134 项，已完成 120 项，长期工作 7 项，有 6 项未完成的工作，另有 1 项工作未开展。具体情况如下：

一、已完成的工作共 120 项，占总任务的 90%。

1. 开展以学生为中心的课堂教学改革，抓好课堂教学改革试点工作。研究和利用 MOOCs、翻转课堂等教育教学资源，实现课堂教学理念、教学模式、教学内容、教学方法的变革。教师教育学院要率先全面改革，总结经验，典型示范。

2. 根据“教师资格证”制度变化，针对性地制定我校毕业生培训方案，积极调整课程体系、教学方法、教学内容，推进各专业开展相关行业资质认证考试工作。

3. 实行“教育创新实验区”的项目化管理，积极推进“教育创新实验区”各专业实习工作，建立《非师范专业实习基地档案管理册》。进一步完善各专业实践教学体系，强化实践教学各环节的管理。

4. 继续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项目，资助 50 项左右与学生专业学习密切相关的创新实验项目。

5. 加大对参加全国各类大学生竞赛项目的支持力度，扩大学生的参与面。

6. 制定或修订不同类型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实践教学质量评价、学院教学工作年度考核等指标体系，形成完善的教学质量标准体系。

7. 积极探索课程评价体系、课程考试内容、考试管理制度等方面的改革。

8. 继续开展“领导听课月”活动。

9. 继续做好“国培”、“省培”项目的申报、培训及管理工作。

10. 开展优秀教学团队培育工作，建立团队合作机制，继续深化课程组内涵建设，促进教学研讨和教学经验交流。

11. 鼓励中青年教师参加高层次专业进修。

12. 建立新进教师助教制度。

13. 继续实施校级教学名师、校级教学优秀教师的选拔与培养计划，发挥教学名师的引领示范作用。（今年共推选了 2 名校级教学名师和 2 名省级教学名师，并作了示范课教学；校级教学优秀教师的选拔和培养工作 2015 年进行）

14. 开展周末教研活动，促进教学研讨和教学经验交流，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15. 加强精品课程及资源共享平台建设与管理，组织教师参加国家精品课程的师资培训工作，评选建设 3-5 门校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组织申报省级、国家级视频精品课程。

16. 加强双语教学示范课程建设，有计划地引进国外原版教材，在部分专业开展双语教学示范。
17. 做好高质量教材的推广和选用工作，评选资助 10-15 种校本特色教材建设。
18. 积极做好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的组织、申报工作，力争实现我校教学质量新的突破。
19. 按照教育部关于 2014 年本科教学评估的要求，制定学校自评方案。
20. 组织、督促各类国家级、省级“质量工程”在建项目的建设  
工作。做好“质量工程”在建校级项目的检查、总结、验收工作。
21. 加强对已立项大学生创新性实验项目的检查和结题工作。
22. 组织申报新一轮国家级、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已获评  
省级质量工程项目 47 项，国家级项目暂时没有收到申报通知**）
23. 继续实施校级“质量工程”项目建设，加强工作交流与经验  
推介。
24. 深化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增加校外命题科目比例，尽可能  
实现全覆盖。
25. 设立研究生优秀生源专项奖学金，进一步优化生源结构、提  
高生源质量。
26. 进一步完善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阅制度，制定《研究生申请学  
位基本要求》。
27. 制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暂行管理办法》，修订《研究生助  
学金管理办法》。
28. 进一步加强导师队伍建设，严格导师选聘和管理，制订《校  
外研究生导师遴选与管理办法》。
29. 继续加大研究生培养课程体系和质量监督模式改革，完善长

效监控机制。

30. 做好 2014 年专业学位点申报和评审工作，争取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取得新突破。

31. 国家级项目立项要力争实现“十二五”规划要求。

32. 做好各级各类项目年度进展、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工作。

33. 发表 1A 级文章以及高水平著作数量要取得突破。

34. 继续组织好教育部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奖、山西省自然科学奖、山西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的申报工作。（教育部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奖、山西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上级部门没有组织申报）

35. 对 9 个校级重点建设学科进行建设期满检查验收，为新一轮重点学科的建设布局提供依据。

36. 做好“科研课题组”年度考核工作。

37. 争取建设 5 个以上成熟的一级学科，进一步提高学科建设整体水平。

38. 加强现有重点学科、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协同创新中心和重点实验室的建设，推进人员固定、经费独立核算的实体机构建设，按照省、校共建给予经费配套支持，打造优势特色学科，提升学校创新能力。

39. 积极培育和建设校级重点学科、研究基地、实验室。

40. 落实《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成立新的学术委员会，制订《山西师范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调整学术委员会工作职能，充分发挥教授治学积极性。

41. 创新人才工作机制，完善人才评价标准，制定科学的人才引进和激励政策，出台《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奖励暂行办法》，营造有利于人才成长的良好环境。

42. 做好人才培养和梯队建设，把工作重点放在引进博士、教授等高水平人才上，实现新增 100 个博士、教授等高水平人才。

43. 鼓励已经获得博士学位的青年教师到国外高水平大学或国家级人文社科基地进行合作研究。

44. 继续推进人事工作信息化建设，完善职工信息库，优化人事工作办事流程。

45. 根据山西省人社厅和省教育厅要求，修订职称评审条例，进一步完善教师任职资格和评价条件，为学校教学科研水平的提升和创新人才的成长提供政策支持与保障。

46. 鼓励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积极参加 2014 年各类优秀人才评选和项目申报工作。

47. 做好“三晋学者”、山西省学术技术带头人、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留学人员科技活动项目择优资助经费等申报工作。

48. 做好博士后进站及出站管理、博士后科学基金申报工作。

49. 做好学生赴韩国教育实习、教学优秀教师赴澳大利亚培训工作。

50. 继续实施教师出国留学项目，计划资助 10 名左右教师出国研修、交流。

51. 做好外教招聘、续聘工作，使外教数量保持在 8 名左右。

52. 优化语言类外教教学及生活管理，完善外教考核制度。

53. 鼓励学院邀请非语言类外籍专家前来讲学或进行科研合作。

54. 加快教师教育联盟建设，联合山西省本科高师院校优质资源，协同推进教师教育改革。

55. 继续做好“大师论坛”、“诺奖论坛”、国内外学术交流等工作，营造浓厚学术氛围。

56. 全面推进教育创新实验区建设，努力增加实质性合作项目。

57. 制定教育创新实验区总体规划和建设方案，进一步整合资源，建立协同建设平台，从多学科、多角度推进实验区建设。

58. 优化运行机制，将实验区建设专项经费划拨各学院自主支配。

59. 实行“一院一策”，确定、细化学院重点突破工作实施方案，使其更加切合学院发展实际，促进学院特色发展、协调发展。

60. 进一步完善《学院年度工作考核办法》和《管理服务部门年度工作考核办法》。

61. 完成 2013 年学院和管理服务部门年度工作考核分析报告。

62. 完成学校章程核准和发布工作，促进学校加快内部管理体制  
改革。

63. 做好党务、校务公开工作。

64. 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和校园法律纠纷预防与调节机制，提高依法治校、依法治教水平。

65. 继续推进“思政创新”工程，创新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新方法、新途径，开展理论与实践，提高针对性和实效性。

66. 继续深入推进“队伍强化”工程，建立健全学工干部队伍的管理、考核、评价制度；做好学生专兼职辅导员的选拔与聘任工作，加大学生辅导员职业化培养和专业化培训力度。

67. 深入推进“健康心灵”工程，加大投入力度，进一步健全与完善“七位一体”的心理健康教育指导工作体系，着力做好心理健康知识的普及工作和在校学生的心理咨询、心理辅导和心理素质测评工作。

68. 深入推进“帮困励志”工程，切实抓好“绿色通道”、勤工助学、助学贷款、各类奖助学金等工作的落实。

69. 整理和完善各种教学资料，加强教学管理基本建设。

70. 进一步加强对函授站的监管力度，规范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的

办学行为，建立和完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责任制和承诺制，促进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

71. 深入推进“阳光招生”工程，科学合理地编制2014年招生工作方案和招生计划，增加一本招生的专业数量。

72. 做好合作办学招生，保质保量地完成2014年我校的各项招生考试工作任务。

73. 深入推进“就业创业”工程，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积极探索建立和出台二级学院就业目标考核与评价体制机制。

74. 筹办好2014年毕业生供需见面洽谈会。

75. 开展毕业生就业指导培训和毕业教育活动。

76. 落实创业政策，激励大学生自主创业。

77. 完善就业与招生、人才培养的联动机制，将毕业生就业指导课程与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课程纳入学校的教学计划。

78. 切实落实校内禁烟政策，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无烟校园”良好氛围。

79. 将现有燃煤锅炉改造为燃气锅炉，建设节能减排校园。

80. 进一步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加大公务卡使用率，向无借款、零现金支付方式转变。

81. 加大应收及暂付款清理工作力度，建立学费缴款和应收款的考核机制。

82. 简化规范有关财务报销手续，实行财务“一支笔”制度。

83. 努力拓宽收入渠道，强化收入管理，提高学校财务支付能力。

84. 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结合学校实际，进一步提高教职工待遇。

85. 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和体制机制创新，做好《语文报》社有限公司、《英语周报》社有限公司、《数理报》社有限公司信息化、数字化建设工作。

86. 继续完善重点部位、区域视频监控设施，加强安全巡逻和守卫，构建人防、物防、技防三位一体的安全防护系统。

87. 继续加强校园及周边环境治理，严厉打击校园违法犯罪活动，维护校园治安秩序。

88. 组织开展校园车辆专项整治工作，宣传交通安全法规，规范校园交通秩序。加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加大对学生宿舍、食堂、图书馆和易燃易爆物品存放点等重点部位的巡查、整改力度，消除火灾隐患。

89. 继续推进节能监管平台的建设工作，达到国家建设部验收标准。

90. 加强网络、教育技术等硬件建设，扩大网络出口带宽，优化网络结构，构建统一的身份认证系统，提升网络应用能力，不断提高教育信息化水平。

91. 改造旧教学楼网络线路，消除三个校区校园网络盲点。

92. 加快教学区 WLAN 建设，制定实施教学区免费使用无线网络方案。

93. 开通圈存系统，为学生提供便捷、灵活的自助服务。

94. 加强教学信息化建设，积极开发优质网络教学资源，促进教学资源共享。

95. 通过中心组学习、专题培训、专题研讨等形式，组织开展学习宣传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活动，把广大干部师生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上来。

96. 深入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坚定广大师生共同理想信念。

97. 深入扎实开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活动。

98. 依托党建研究会，发挥学科人才优势，开展党的十八届三中



全会精神项目课题研究。

99. 严格执行《关于干部工作“八从严”的意见》，增强干部选任工作的透明度，加大对干部任用各环节的监督力度。

100. 落实《2013-2017 年全省干部教育培训规划》，重点做好县级以上干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专题轮训工作。

101. 开展“基层组织提升年”活动，推动服务型基层党组织建设。

102. 创新工作思路、方式、方法，开展基层党建品牌创建活动，实行项目化运作和管理，进一步提升“学习型、创新型、服务型”党组织建设水平。

103. 规范和加强发展党员工作，制定实施发展党员“票决制”实施办法。

104 加强党校师资队伍建设，制定党校兼职教师聘任办法。

105. 以党建促团建，继续推进“四型”团组织建设，提升基层团组织活力和创造力。

106. 认真总结凝练教育实践活动的理论、实践和制度成果。完成群众路线教育活动确定的各项整改任务，逐条研究，逐项整改，明确提出解决的措施和办法。

107. 落实《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2013-2017 年工作规划》，完善廉政风险防控体系。

108. 加大财务信息公开力度，推进干部任用、职称评聘、公款出国、公款招待、公车配备等信息公开。

109. 落实省委宣传部、省高校工委《关于加强高校意识形态工作的意见》，强化针对意识，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

110. 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

111. 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结合山西精神的传

播，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112. 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研究和落实高校思政课建设体系创新计划、思政课教学方法改革项目择优推广计划、名师名家示范课工程等项目，启动相应建设。

113. 进一步拓宽和丰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渠道和形式，加强学生社区思想政治教育网络建设，提高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114. 继续加强青年教师思想政治建设，促进青年教师思想政治素质提高。

115. 以学习贯彻落实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为主题，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教育活动，营造爱国主义教育、党史国情教育的浓厚氛围。

116. 实施“社团振兴计划”，进一步丰富校园文化活动，扩大和提高活动的覆盖面和参与度，形成一批有特色的品牌活动和社团。

117. 总结“菁英计划”学员培养经验，逐渐形成制度化、科学化的培养体系，进一步扩大“菁英计划”的影响力。

118. 加强美育教育，继续做好“高雅艺术进校园”的引进与输出工作。

119. 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网络建设与管理的意见》，做好舆情监控、分析、研判，建立专业队伍，健全快速反应机制。

120. 继续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维护学校稳定大局。

二、需长期进行的工作共7项，占总任务的5%

1. 进一步建立健全反对“四风”、改进作风的各项规章制度，形成作风建设长效机制。

2.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开展党风廉政警示教育活动。严明

党的政治纪律，坚决制止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行为。

3. 加强对师生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问题的专项治理，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案件。

4.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深入开展学风建设专项教育和治理行动，严厉打击学术造假行为。

5. 加强科研经费使用管理和监督检查。

6. 完善市校共建机制，与临汾市建立全面合作关系，在山西师大新校区、教育领域、经济社会发展领域、文化领域、科技研发领域全面开展实质性合作。

7. 稳步推进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

三、未完成的工作共 6 项，占总任务的 4%：

1. 尝试推行研究生公共课选课制度。（未完成，正在制订制度细则，存在公共课教师短缺的困难）

2. 完成新校区总体规划设计、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及批复、环评报告的编制及批复、初步设计及批复、施工图设计、规划报建、征地拆迁、指挥部建设、施工及监理招标等工作，力争今年下半年破土动工。（未完成，总体规划设计招标已完成，指挥部建设完成，完成第一批土地审批工作。）

3. 完成现代文理学院新校区土地审批、规划设计报建等相关手续，理顺项目体制，力争下半年奠基动工。（未完成，已完成土地审批、规划、设计、招标，力争 2015 年完工）

4. 完成“山西省学校安全教育中心”建设并投入使用。（未完成，已于 2014 年 4 月确定了设计方案，后因为选址问题，目前正在设计新的建设方案）

5. 落实中央新颁布实施的《干部任用条例》，修订我校干部选拔

任用管理办法和年度考核办法。（未完成，需等待山西省事业单位干部选拔细则出台）

6. 深入开展“爱学习、爱劳动、爱祖国”和“节粮、节水、节电”教育活动。（未完成，已开展校园禁烟宣传）

四、未开展的工作共有 1 项，占总任务的 1%:

1. 全面启动与国外大学的合作办学项目，力争今年招生。（条件尚不成熟）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日